

关于珠海市 2019 年第二次市本级预算调整方案的报告

——在珠海市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上

珠海市财政局局长 戴伟辉

市人大常委会：

受市人民政府的委托，现向市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一次会议报告珠海市 2019 年第二次市本级预算调整情况，请予审议。

一、预算调整依据

省财政厅于今年 1 月、5 月分两批共下达我市 2019 年新增债券资金共 107.04 亿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监督法》《广东省预算审批监督条例》以及财政部有关规定，地方政府债券收支实行预算管理，纳入各级政府财政预算，需编制预算调整方案，经本级人民政府同意后报本级人大常委会审查批准。

二、新增地方政府债券额度下达及分配情况

2018 年年末，珠海市政府债务限额 572.77 亿元，债务余额 446.13 亿元。截至今年 5 月，2019 年省财政厅共下达我市新增债券资金 107.04 亿元，其中第一批 40 亿元，第二批 67.04 亿元。按债券类型分，土地储备专项债券 70.01 亿元，其他专项债券 37.03 亿

元。

根据省财政下达额度，2019 年年末珠海市政府债务限额为 679.81 亿元，债务余额预计 551.52 亿元。其中，市本级政府债务余额预计 461.5 亿元，市直政府债务余额预计 335.24 亿元。全市及各区债务余额未突破债务限额。

2019 年新增债券安排按照集中财力办大事的原则，依法用于公益性资本支出。坚持促发展和防风险并举，确保各级新增债券额度与地方财力相匹配。根据目前债务风险指标测算办法，结合 2019 年度各地政府财力及债务水平，预计市本级及各区风险可控，可安排新增债资金。经市政府批准，2019 年新增债券资金拟用于重点区域土地收储以及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等项目（具体项目情况见附件 1）：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 48.71 亿元中，分配市直 8.32 亿元，香洲区 5 亿元，斗门区 5 亿元，金湾区 0.72 亿元，横琴新区 9.67 亿元，高新区 5 亿元，高栏港区 15 亿元。

其他专项债券 18.33 亿元全部用于市直，其中：珠海市基础设施建设 9.03 亿元，大学园区基础设施建设 4.3 亿元，乡村振兴 5 亿元。

关于第一批新增债券资金的预算调整方案已于 3 月经市政府同意并提请市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本次预算调整方案反映的是第二批新增债券对市本级收支的调整。

三、市本级预算调整情况

汇总市直及 4 个功能区预算，2019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总

收入增加 67.04 亿元。增加的收入全部列“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政府性基金总支出增加 67.04 亿元。

四、市直预算调整情况

2019 年市直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增加 67.04 亿元至 290.1 亿元。增加的收入全部列“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政府性基金总支出增加 67.04 亿元至 286.65 亿元。其中：用于市直项目的 26.65 亿元列“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转贷各区的 40.39 亿元列“债务转贷支出”。

五、非建制区预算调整情况

（一）横琴新区调整情况。

2019 年横琴新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增加 9.67 亿元至 195.88 亿元。增加的收入全部列“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政府性基金总支出增加 9.67 亿元至 193.63 亿元。增加的支出全部列“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二）高新区预算调整情况。

2019 年高新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增加 5 亿元至 56.77 亿元。增加的收入全部列“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政府性基金总支出增加 5 亿元至 56.64 亿元。增加的支出全部列“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三）高栏港区预算调整情况。

2019 年高栏港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增加 15 亿元至 49.11 亿元。增加的收入全部列“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政府性基金总支出增加 15 亿元至 47.3 亿元。增加的支出全部列“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各位委员，以上是 2019 年第二次市本级预算调整方案，请予审议。

- 附件：1. 2019 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券额度分配表
2. 2019 年珠海市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调整表
3. 2019 年珠海市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调整表
4. 2019 年横琴新区预算调整方案
5. 2019 年高新区第二次预算调整方案
6. 2019 年高栏港区第二次预算调整方案

附件1:

珠海市2019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券额度分配表

单位：万元

债券批次	区划名称	项目名称	债券额度	债券类型	备注
	总计		1,070,400		
2019年第一批新增债券	第一批合计		400,000		
	第一批市本级小计		276,000		
	市直	土地收储	100,000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	
		珠海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43,000	其他专项债券	
		中山大学（珠海校区）基础设施建设	7,000	其他专项债券	
		富山工业园市政基础设施配套工程（土地征收补偿）	40,000	其他专项债券	
	高新区	高新区重点产业项目（征地拆迁）	8,000	其他专项债券	
	高栏港区	高栏港区工业用地收储项目	13,000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	
		高栏港区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	65,000	其他专项债券	
	第一批行政区小计		124,000		
	香洲区	金琴快线工程征地拆迁项目	1,000	其他专项债券	
	斗门区	西部片区土地收储	60,000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	
		西部城区基础配套设施建设	23,000	其他专项债券	
	金湾区	西部片区土地收储	40,000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	
2019年第二批新增债券	第二批全市合计		670,400		
	第二批市本级小计		563,192		
	珠海市直	市直 小计	266,492		
		珠海土地收储项目	43,800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	市直相关地块收储
			20,000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	保税片区土地收储
			19,392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	富山片区土地收储
		珠海市基础设施建设	90,300	其他专项债券	
		大学园区建设	43,000	其他专项债券	
		珠海市乡村振兴项目	50,000	其他专项债券	

珠海市2019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券额度分配表

单位：万元

债券批次	区划名称	项目名称	债券额度	债券类型	备注
	横琴新区	珠海土地收储项目	96,700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	
	高新区	珠海土地收储项目	50,000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	
	高栏港区	珠海土地收储项目	150,000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	
	第二批行政区小计		107,208		
	香洲区	珠海土地收储项目	50,000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	
	斗门区	珠海土地收储项目	50,000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	
	金湾区	珠海土地收储项目	7,208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	

附件2:

2019年珠海市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调整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2019年年初预算	2019年第一次调整预算		2019年第二次调整预算	
		调整金额	调整后预算	调整金额	调整后预算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 416, 062		1, 416, 062		1, 416, 062
（一）城乡社区类基金收入	1, 404, 000		1, 404, 000		1, 404, 0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 335, 000		1, 335, 000		1, 335, 00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15, 000		15, 000		15, 0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2, 000		2, 000		2, 000
污水处理费收入	22, 000		22, 000		22, 000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30, 000		30, 000		30, 000
（二）交通运输类基金收入	1, 300		1, 300		1, 300
车辆通行费					
港口建设费收入	1, 300		1, 300		1, 300
（三）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类基金收入					
（四）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10, 762		10, 762		10, 762
福利彩票公益金收入	7, 000		7, 000		7, 000
体育彩票公益金收入	3, 500		3, 500		3, 500
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262		262		262
二、上级补助收入	1, 998		1, 998		1, 998
三、下级上解收入	400, 000		400, 000		400, 000
四、债务转贷收入		400, 000	400, 000	670, 400	1, 070, 400
五、上年结余	12, 588		12, 588		12, 588
上年结转项目	12, 588		12, 588		12, 588
六、调入资金					
收 入 合 计	1, 830, 648	400, 000	2, 230, 648	670, 400	2, 901, 048

附件3:

2019年珠海市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调整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2019年年初预算	2019年第一次调整预算		2019年第二次调整预算	
		调整金额	调整后预算	调整金额	调整后预算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980,397	190,000	1,170,397	266,492	1,436,889
（一）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1		21		21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1		21		21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		5		5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5		5		5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三）城乡社区支出	925,413	190,000	1,115,413	266,492	1,381,905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860,867	190,000	1,050,867	266,492	1,317,359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安排的支出	13,500		13,500		13,5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支出	200		200		200
污水处理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2,000		22,000		22,000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8,846		28,846		28,846
（四）交通运输支出	80		80		80
车辆通行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港口建设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80		80		80
（五）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支出					
（六）其他政府性基金支出	7,843		7,843		7,843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359		3,359		3,359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520		2,520		2,520
其他政府性基金支出	1,964		1,964		1,964
（七）债务付息支出	46,932		46,932		46,932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付息支出	46,932		46,932		46,932
（八）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03		103		103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03		103		103
二、债务还本支出					
三、上解上级支出					
四、补助下级支出	412,710		412,710		412,710
五、债务转贷支出		210,000	210,000	403,908	613,908
六、调出资金	403,000		403,000		403,000
支 出 合 计	1,796,107	400,000	2,196,107	670,400	2,866,507
七、年终结余	34,541		34,541		34,541
结转下年项目支出	34,541		34,541		34,541

横琴新区 2019 年预算调整方案

一、预算调整依据

根据《预算法》要求，将 2019 年第二批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及相对应支出纳入预算调整方案。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情况

（一）收入调整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保持 162.7 亿元不变；根据拟批复的新增债券分配方案，政府新增债券债务转贷收入调增 9.67 亿元，均为土地储备专项债券。

加上上年结转项目 23.51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相应调整为 195.88 亿元，比年初预算调增 9.67 亿元。

（二）支出调整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从年初的 97.96 亿元调整至 107.63 亿元，调增 9.67 亿元，均为政府新增债券债务转贷收入对应的支出，全部用于土地收储项目，包括：1. 多联供项目拟安排 1.67 亿元；2. 横琴口岸二线通道北侧用地拟安排 8 亿元。

加上上解支出及调出资金，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相应调整为 193.63 亿元，比年初预算调增 9.67 亿元。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结余调整情况。

收支相抵，政府性基金预算结余为 2.24 亿元，与年初预算持平。

- 附件： 1. 2019 年横琴新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调整表
2. 2019 年横琴新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调整表

附件4-1:

2019年横琴新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调整表

单位: 万元

预 算 科 目	2019年年初预算	2019年第一次调整预算		2019年第二次调整预算	
		调整金额	调整后预算	调整金额	调整后预算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627,000		1,627,000		1,627,000
(一) 城乡社区类基金收入	1,627,000		1,627,000		1,627,0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600,000		1,600,000		1,600,00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收入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2,000		2,000		2,000
污水处理费收入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25,000		25,000		25,000
(二) 交通运输类基金收入					
车辆通行费					
港口建设费收入					
(三) 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福利彩票公益金收入					
体育彩票公益金收入					
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二、中央、省级补助收入					
三、市级补助收入					
四、债务转贷收入				96,700	96,700
五、上年结余	235,068		235,068		235,067
上年结转项目	235,068		235,068		235,067
六、调入资金					
收 入 合 计	1,862,068		1,862,068	96,700	1,958,767

附件4-2:

2019年横琴新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调整表

单位: 万元

预算科目	2019年年初 预算	2019年第一次调整预算		2019年第二次调整预算	
		调整金额	调整后预算	调整金额	调整后预算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979,582		979,582	96,700	1,076,282
(一)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二)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三) 城乡社区支出	976,737		976,737	96,700	1,073,437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976,737		976,737	96,700	1,073,437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支出					
污水处理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新增建设用地有偿使用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四) 农林水支出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五) 交通运输支出					
车辆通行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港口建设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民航发展基金支出					
(六) 其他政府性基金支出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其他政府性基金支出					
(七) 债务付息支出	2,845		2,845		2,845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付息支出	2,845		2,845		2,845
(八)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债务还本支出					
三、上解省支出					
四、上解市支出	400,044		400,044		400,044
五、调出资金	460,000		460,000		460,000
支 出 合 计	1,839,626		1,839,626	96,700	1,936,326
六、年终结余	22,442		22,442		22,442
结转下年项目支出	22,442		22,442		22,442

附件 5

2019 年高新区第二次调整预算方案

一、预算调整依据

根据《预算法》要求，将 2019 年第二批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及相对应支出纳入预算调整方案。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情况

（一）收入调整情况

政府性基金类预算收入由 51.77 亿元调整为 56.77 亿元，比第一次调整预算调增 5 亿元。其中：新增债务转贷收入 5 亿元，为珠海市第二批新增债券转贷资金。

（二）支出调整情况

政府性基金类预算支出由 51.64 亿元调整为 56.6,4 亿元，比第一次调整预算调增 5 亿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由 43.08 亿元调整为 48.08 亿元，比第一次调整预算调增 5 亿元。调整项目为：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由 41.54 亿元调整为 46.54 亿元，比第一次调整预算调增 5 亿元，为安排新增债券转贷资金用于土地储备支出。

收支相抵，2019 年政府性基金类预算年终结余不变。

- 附件：1. 2019 年高新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调整表
2. 2019 年高新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调整表

附件5-1：

2019年高新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调整表

预 算 科 目	2019年年初 预算	2019年第一次调整预算		2019年第二次调整预算	
		调整金额	调整后预算	调整金额	调整后预算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402,032		402,032		402,032
（一）城乡社区类基金收入	402,028		402,028		402,02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382,622		382,622		382,622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5,906		5,906		5,906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收入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污水处理费收入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13,500		13,500		13,500
（二）交通运输类基金收入					
车辆通行费					
港口建设费收入					
（三）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4		4		4
福利彩票公益金收入					
体育彩票公益金收入	4		4		4
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二、中央、省级补助收入	5		5		5
三、市级补助收入	101,100		101,100		101,100
四、债务转贷收入		8,000	8,000	50,000	58,000
五、上年结余	6,542		6,542		6,542
上年结转项目	6,542		6,542		6,542
六、调入资金					
收 入 合 计	509,679	8,000	517,679	50,000	567,679

附件5-2:

2019年高新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调整表

预算科目	2019年年初预算	2019年第一次调整预算		2019年第二次调整预算	
		调整金额	调整后预算	调整金额	调整后预算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422,811	8,000	430,811	50,000	480,811
（一）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三）城乡社区支出	419,621	8,000	427,621	50,000	477,62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07,377	8,000	415,377	50,000	465,377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906		5,906		5,906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支出	678		678		678
污水处理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新增建设用地有偿使用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660		5,660		5,660
（四）农林水支出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五）交通运输支出					
车辆通行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港口建设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民航发展基金支出					
（六）其他政府性基金支出	89		89		89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89		89		89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其他政府性基金支出					
（七）债务付息支出	3,101		3,101		3,10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付息支出	3,101		3,101		3,101
（八）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债务还本支出					
三、上解省支出					
四、上解市支出					
五、调出资金	85,594		85,594		85,594
支 出 合 计	508,405	8,000	516,405	50,000	566,405
六、年终结余	1,274		1,274		1,274
结转下年项目支出	1,274		1,274		1,274

附件 6:

2019 年高栏港经济区第二次预算调整方案

一、预算调整依据

根据《预算法》要求，将 2019 年第二批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及相对应支出纳入预算调整方案。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情况

（一）收入调整情况。

基金预算收入保持 23.30 亿元不变。

根据 2019 年第二批新增债券分配方案，政府新增债券债务转贷收入相比第一次调整预算调增 15 亿元，相比年初预算调增 22.8 亿元。

（二）支出调整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从第一次调整预算的 26.80 亿元调整至 41.80 亿元，调增 15 亿元，相比年初预算调增 22.8 亿元，均为政府新增债券债务转贷收入对应的支出。

新增债券资金使用方向为综合保税区土地收储项目。

（三）结余调整情况。

收支相抵，基金预算结余 1.81 亿元保持不变。

三、债务收支调整情况

政府债券转贷收入从第一次调整预算的 7.8 亿元调整为 22.8 亿元，调增 15 亿元，相比年初预算调增 22.8 亿元，均为新增专项

债券转贷收入。

债务还本支出不变。

调整后，预计我区年底政府性债务余额调整至 83.10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50.30 亿元，专项债务 32.8 亿元。

附件：1. 2018 年珠海高栏港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调整表

2. 2018 年珠海高栏港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调整表

附件6-1:

2019年珠海市高栏港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调整表

单位: 万元

预 算 科 目	2019年年初预算	2019年第一次调整预算		2019年第二次调整预算	
		调整金额	调整后预算	调整金额	调整后预算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32, 971		232, 971		232, 971
(一) 城乡社区类基金收入	232, 961		232, 961		232, 96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227, 261		227, 261		227, 261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收入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污水处理费收入	2, 500		2, 500		2, 500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3, 200		3, 200		3, 200
(二) 交通运输类基金收入					
车辆通行费					
港口建设费收入					
(三) 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10		10		10
福利彩票公益金收入	10		10		10
体育彩票公益金收入					
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二、中央、省级补助收入					
三、市级补助收入	2, 200		2, 200		2, 200
四、债务转贷收入		78, 000	78, 000	150, 000	228, 000
五、上年结余	27, 938		27, 938		27, 938
上年结转项目	27, 938		27, 938		27, 938
六、调入资金					
收 入 合 计	263, 109	78, 000	341, 109	150, 000	491, 109

附件6-2:

2019年珠海市高栏港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调整表

单位: 万元

预算科目	2019年年初预算	2019年第一次调整预算		2019年第二次调整预算	
		调整金额	调整后预算	调整金额	调整后预算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90,036		190,036		190,036
(一)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二)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三) 城乡社区支出	186,106	78,000	264,106	150,000	414,106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80,406	78,000	258,406	150,000	408,406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支出					
污水处理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500		2,500		2,500
新增建设用地有偿使用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200		3,200		3,200
(四) 农林水支出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五) 交通运输支出					
车辆通行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港口建设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民航发展基金支出					
(六) 其他政府性基金支出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其他政府性基金支出					
(七) 债务付息支出	3,930		3,930		3,93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付息支出	3,930		3,930		3,930
(八)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债务还本支出					
三、上解省支出					
四、上解市支出					
五、调出资金	55,000		55,000		55,000
支 出 合 计	245,036	78,000	323,036	150,000	473,036
六、年终结余	18,073		18,073		18,073
结转下年项目支出	18,073		18,073		18,073